融安县人民政府

融安县人民政府关于
融安县2025年县本级财政衔接
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报来《关于审批融安县2025年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》（融农报字〔2025〕2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安排融安县2025年度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41万元用于我县项目管理费、就业项目、金融保险配套项目、产业发展项目。请按相关规定办理。

2025年2月18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

融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5年2月18日印发